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高新”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8月22日在苏州高新区科发路101号致远国际商务大厦18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实到董事8名，其中屈晓云女士授权唐焱先生出席，董事长徐明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监事、高管人员等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经认真审议、依法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苏州高新2014年半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100%）

- 2、审议通过《苏州高新2014年半年度财务工作报告》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100%）

- 3、审议通过《苏州高新2014年半年报全文及摘要》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100%）

- 4、审议通过《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预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100%）

因任期满6年，李圣学先生、王则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刘勇先生、魏向东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两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获得上海证券交所审核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5、审议通过《关于成立苏州高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三分之二）

该事项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俞洪江、唐焱、屈晓云回避表决，具体详见《苏州高新关于成立苏州高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成立苏州高新大阳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100%）

具体详见《苏州高新关于成立苏州高新大阳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对外投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100%）

具体详见《苏州高新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2014年修订版）》；

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100%）

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2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勇，男，1967年9月出生，汉族，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国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南京大学经济学学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曾任苏州第二电表厂主办会计，苏州东华电器成套公司财务主管，苏州仪表总厂主办会计，苏州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苏州天辰会计师事务所经理、副主任会计师，自2000年起任职于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现任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专长于企业的审计、评估及管理咨询工作。

魏向东，男、1963年2月出生，汉族，教授，苏州大学历史学学士、专门史硕士，复旦大学历史地理博士，现任苏州大学社会学院旅游系主任，江苏省旅游学会副会长，苏州大学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中心副主任、旅游发展研究中心主任、旅游管理学科带头人。专长于旅游文化、旅游规划、旅游策划与咨询。